

证券代码：300434

证券简称：金石东方

公告编号：2017-009

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7年第4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于近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金石化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5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深圳市中金石化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9,251,249 股股份，向楼金发行 8,114,817 股股份，向浙江迪耳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8,073,817 股股份，向浙江天堂硅谷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7,989,715 股股份，向海南亚东南工贸有限公司发行 4,521,060 股股份，向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发行 3,052,912 股股份，向袁旭东发行 2,787,990 股股份，向郑志勇发行 2,365,376 股股份，向王瑜发行 1,182,688 股股份，向金华经济开发区合成化工有限公司发行 969,746 股股份，向黄国兴发行 938,666 股股份，向楼晓峰发行 710,013 股股份，向陶致德发行 417,741 股股份，向王善庆发行 363,652 股股份，向蔡泓薇发行 315,383 股股份，向陈趋源发行 210,255 股股份，向姜二晨发行 168,204 股股份，向王志昊发行 157,691 股股份，向马艳蓉发行 157,691 股股份，向李婧发行 126,153 股股份，向姜晴发行 126,153 股股份，向贾江坪发行 110,384 股股份，向邓平发

行 105,127 股股份,向何天立发行 105,127 股股份,向许士炎发行 94,615 股股份,向孙静芸发行 84,102 股股份,向胡秀茶发行 84,102 股股份,向鲍建跃发行 63,076 股股份,向施向华发行 63,076 股股份,向韦天宝发行 63,076 股股份,向王中平发行 56,769 股股份,向万军发行 53,615 股股份,向吕向炯发行 47,307 股股份,向金圣煊发行 42,051 股股份,向高春儿发行 42,051 股股份,向王玉平发行 40,999 股股份,向金鑫发行 37,846 股股份,向郑建民发行 31,538 股股份,向厉新东发行 31,538 股股份,向蔡国林发行 31,538 股股份,向赵青发行 31,53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 33,783,781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2 月 21 日